

兰溪市中医院密集架采购项目合同书

甲方（采购人）：兰溪市中医院 签订地点：兰溪市

乙方（中标人）：江西阳光安全设备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：2023年5月18日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有关政府采购法规，甲乙双方按照兰溪市中医院档案密集架采购项目（项目编号：dscg-lx[2023]0330号-051）采购结果，签订本合同：

一、合同货物

产品名称	品牌	规格型号	生产厂家	数量	单价	小计金额	随机配件
智能档案密集架	阳光行动牌	规格：详见图纸 型号：GXD-ZL-001	江西阳光安全设备集团有限公司	215.3立方米	1250	269125	无
手动档案密集架	阳光行动牌	规格：详见图纸 型号：YGXD-SD-1	江西阳光安全设备集团有限公司	101.7立方	980	99666	无
条码打印机	得力	DL-720C	得力集团有限公司	1台	880	880	无
条码扫描枪	得力	DL-14952	得力集团有限公司	1套	660	660	无
档案书梯	阳光行动牌	规格： W450mmxD600mmxH1350mm（±5mm）。 型号：YGXD-33	江西阳光安全设备集团有限公司	2台	680	1360	无
档案书车	阳光行动牌	规格： W750mmxD405mmxH1020mm（±5mm） 型号：YGXD-34	江西阳光安全设备集团有限公司	1台	880	880	无
净化加湿除湿恒温一体机	湿腾	ST-813C	上海湿腾电器有限公司	1台	3600	3600	无

138L			司				
净化加湿 除湿恒温 一体机 90L	湿腾	ST-890C		1 台	3600	3600	无
合计人民币金额(大写): 叁拾柒万玖仟柒佰柒拾壹元整							
小写: 379771元							
备注: 详见招标参数							

二、供货时间、地点: 乙方必须于合同生效之日起 15 天内完成供货、安装、调试; 30 天内完成验收。并将上述清单所列的货物送至甲方指定地点, 并承担运输过程中发生的一切费用。

三、质量标准:

(1) 乙方将在签订合同 7 天内按招标文件文件要求及甲方要求生产出第一批样品, 质量达到甲方标准后再生产第二批; 如乙方第一批样品不满足甲方要求, 乙方放弃本次项目并且解除合同。如乙方第二批样品不满足甲方要求, 甲方也有权单方面终止供货合同。

(2)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原厂生产、全新未使用过的(包括零部件), 并完全符合原厂质量检测标准(以说明书为准)和国家质量检测标准以及合同规定的性能要求。

(3)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和投标文件承诺向甲方提供服务。

(4) 在供货时, 乙方须向甲方提供产品的检验标准和检测报告、合格证书等;

(5) 设备出现质量问题, 乙(供)方应负责三包(包修、包退、包换)。由于使用单位保管不当造成的质量问题, 乙方亦应负责修理, 但费用由使用单位负担。货物上均应订铭牌(内容包括制造单位、设备名称、型号规格、出厂日期等)。

四、货物包装、发运及运输

1.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、防潮、防震、防锈、防破损和装卸等要求进行包装, 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。

2.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 4 小时内或货到甲方 12 小时前通知甲方, 以便甲方准备接货。

3. 货物在甲方初步验收合格签收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。

五、验收:

(1)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后, 甲方必须按本合同所约定的货物清单及要求对货物的品牌、外观、规格、数量、配件及安装调试后的使用性能、运行状况、技术资料



及其他进行验收，乙方必须在验收现场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。

(2) 甲方应在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后 7 个工作日内验收完毕。验收结果经甲乙双方确认后，填写《验收结算书》并签名、加盖各自单位的公章。

(3) 如发现货物与合同规定不符，甲方有权拒绝接受，所产生的任何费用由乙方负责，并向乙方提出索赔。如货物在保证期内被证明存在缺陷，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合适的材料，甲方有权凭有关证明文件向乙方提出索赔。

六、质量保证期和售后服务

1. 质保期六年。质保期自招标人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。

2. 乙方提供的货物存在质量问题，或者达不到技术要求的，根据实际情况，甲方有权选择以下办法处理：

(1) 更换：由乙方承担更换货物所发生的全部费用。

(2) 贬值处理：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。

(3) 退货处理：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货款，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（包括运输、保险、检验、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）。

3.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，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 0.5 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。

4. 乙方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

七、异议期：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，双方应当协商解决。

八、付款方式：签订合同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的 40% 为预付款；供货完成且验收通过后 15 天内支付 30%；2023 年 11 月底前无质量问题采购人支付余款。

九、项目负责人：

联系人员：王晓虎，联系号码：13564342286

十、违约责任：

(1) 违反本合同约定，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，由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，违约方应按合同法赔偿对方经济损失。

(2) 乙方未按采购方要求的时间提供货物的，乙方应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。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不能履行交货的，甲方可解除本合同。乙方因逾期履行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5% 的违约金，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，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。

(3) 乙方达不到项目要求，乙方应负责根据合同及甲方的要求采取相应的处理措施，

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，整改延误的时间不作为整个项目工期延期的理由。

十一、合同相关文件：有关本次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以及相关的函件如答疑函、承诺函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。若“本次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以及相关的函件、如答疑函、承诺函”与本合同有出入时，以“本次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以及相关的函件如答疑函、承诺函”为准。

十二、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未尽事宜，双方在不违背本合同和招标文件的原则下，协商解决，协商结果以书面形式盖章记录在案，作为本合同的附件，具有同等效力。

十三、合同争议处理方式：本合同在履行中若发生争议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时，按下列第(2)种方式处理：

(1)提交金华仲裁委员会仲裁。 (2)依法向兰溪市人民法院起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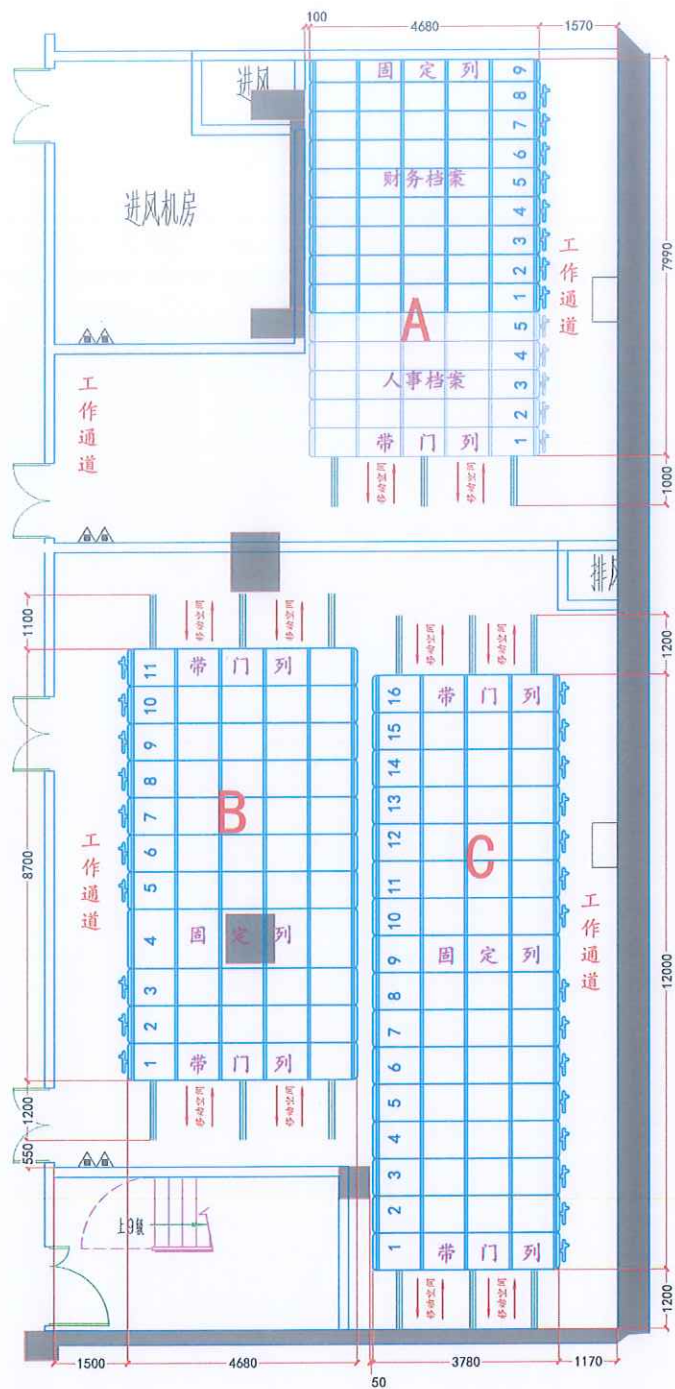
本合同一式陆份，甲、乙双方和浙江鼎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各执贰份。

合同附件和本合同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 自签订之日起生效。

甲方（公章）：兰溪市中医院	乙方（公章）： <u>江西阳光安全设备集团有限公司</u>
地址：	地址： <u>江西省樟树市四特大道 305 号</u>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：	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：张建平
委托代理人： <u>丁健</u>	委托代理人：王晓虎
开户银行：	开户银行：中国建设银行樟树支行
账号：	账号：36001251010050000218
签订日期：2023 年 5 月 25 日	签订日期：2023 年 月 日

招标图纸

档案库房智能密集架平面布局图



设计说明：以mm为单位

一、10层财务档案密集架

A区规格: W4680xD580xH2500

5组8列

W4680xD450xH2500

5组1列

计: 59.6立方米

二、6层人事档案密集架

A区规格: W4680xD580xH2500

5组5列

计: 33.9 立方米

三、8层密集架

B区规格: W4680xD750xH2500

5组10列

W4680xD1200xH2500

5组1列

C区规格: W3780xD750xH2500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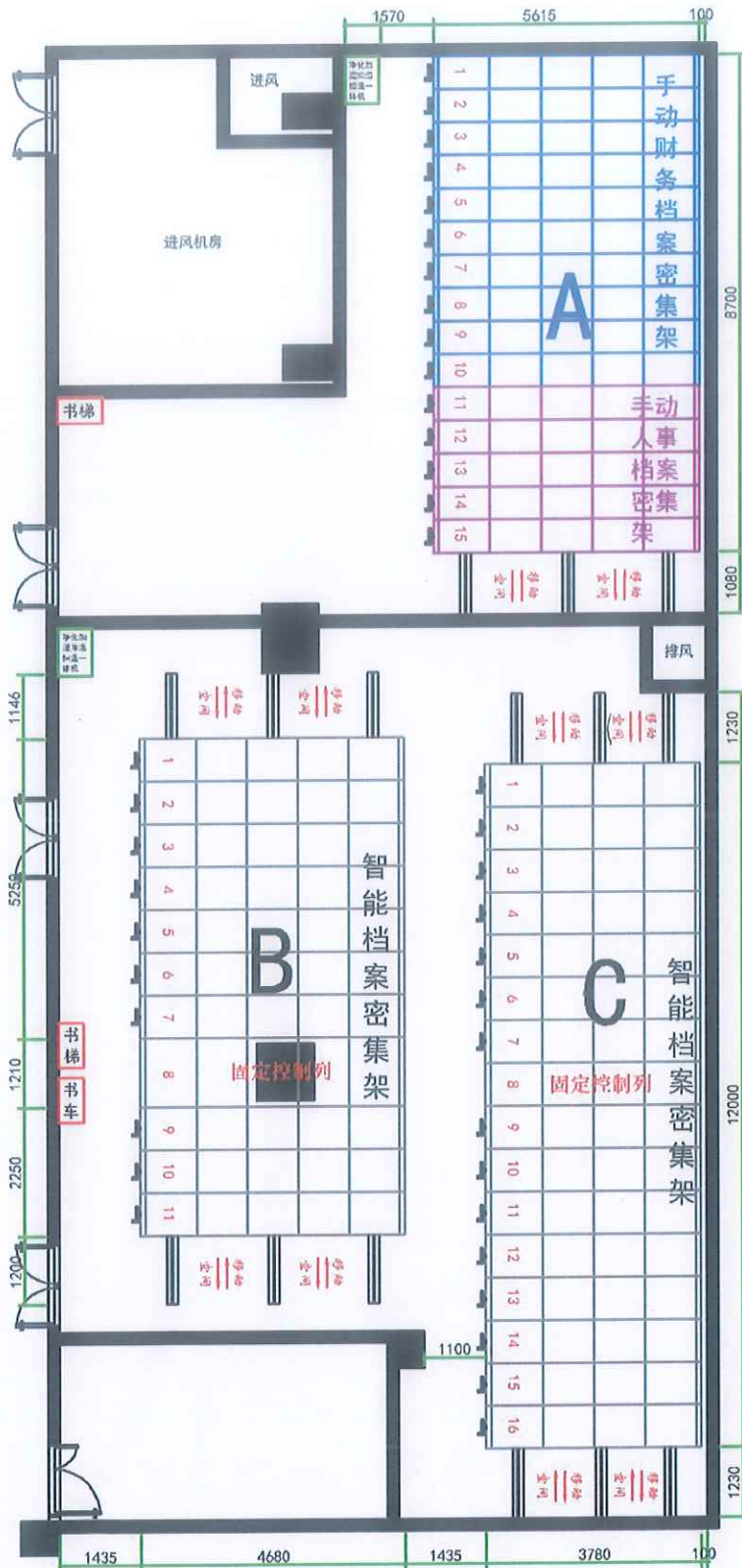
4组16列

计：215.2立方米

合计：308.7立方米

投标图纸

档案室移动密集架平面布置图



设计说明：单位 mm

根据室内空间设计摆放

1、A 区

第 1-10 列：

手动十层财务档案密集架

5 组 1 列共 10 列，

每列规格：W4680*D580*H2500，

共计：67.8 立方米。

第 11-15 列：

手动六层人事档案密集架

5 组 1 列共 5 列，

每列规格：W4680*D580*H2500，

共计：33.9 立方米。

2、B 区：智能八层档案密集架

5 组 1 列共 11 列，

移动列规格：W4680*D750*H2500 (10 列)；

包柱子固定列规格：W4680*D1210*H2500 (1 列)，

共计：101.9 立方米。

3、C 区：智能八层档案密集架

4 组 1 列共 16 列，

每列规格：W3780*D750*H2500，

共计：113.4 立方米。

4、手动密集架数量合计：101.7 立方米。

智能密集架数量合计：215.3 立方米。

档案书梯，2 台；档案书车，1 台；

净化加湿除湿恒温一体机 138L，1 台；

净化加湿除湿恒温一体机 90L，1 台。